

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就 2021 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16 泛控 01”）、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以下简称“16 泛控 02”）

根据 2015 年 10 月 16 日召开的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临时会议和 2015 年 11 月 2 日召开的公司 2015 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申请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不超过 35 亿元公司债券。

2016 年 1 月 27 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6]183 号文《关于核准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核准，同意公司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 35 亿元人民币的公司债券。

本次公司债券分两期发行。

截至 2016 年 3 月 8 日，公司首期发行的公司债券面值为 2,200,000,000.00 元，实际募集资金总额为 2,200,000,000.00 元，扣除承销费 13,200,000.00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2,186,800,000.00 元。本公司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信会师报字[2016]第 310169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至 2016 年 3 月 24 日，公司第二期发行的公司债券面值为 1,300,000,000.00 元，实际募集资金总额为 1,300,000,000.00 元，扣除承销费 7,800,000.00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1,292,200,000.00 元。本公司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信会师报字[2016]第 310319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16 泛控 01”、“16 泛控 02”募集资金合计使用 3,479,000,000.00 元，募集资金余额为 0.00 元。报告期内，首期债券（即“16 泛控 01”）、第二期债券（即“16 泛控 02”）已完成兑付及摘牌。

（二）2018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18 海控 01”）

根据 2017 年 12 月 29 日召开的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2018 年 1 月 24 日召开的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18 年 3 月 13 日召开的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2018]359 号文核准，同意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人民币 72 亿元（含 72 亿元）的公司债券。

本次公司债券分期发行，分别为公司债券“18 海控 01”、“18

海控 02”（“18 海控 02”已于 2019 年完成兑付及摘牌）。其中，

“18 海控 01”具体情况见下：

截至 2018 年 9 月 10 日，“18 海控 01”实际募集资金总额为 4,000,000,000.00 元，扣除承销费 4,000,000.00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3,996,000,000.00 元。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18 海控 01”募集资金合计使用 3,996,000,000.00 元，募集资金余额为 0.00 元。报告期内，“18 海控 01”债券持有人行使回售选择权，公司已完成回售部分的兑付。

（三）2019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19 泛控 01”）、2019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以下简称“19 泛控 02”）、2020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20 泛控 01”）、2020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以下简称“20 泛控 02”）、2020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以下简称“20 泛控 03”）

根据 2018 年 10 月 9 日召开的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临时会议、2018 年 10 月 25 日召开的公司 2018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9]579 号文核准，同意公司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50 亿元的公司债券。

本次公司债券分五期发行。

截至 2019 年 7 月 9 日，“19 泛控 01”实际募集资金总额为 550,000,000.00 元，扣除承销费 550,000.00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549,450,000.00 元。

截至 2019 年 12 月 25 日，“19 泛控 02”实际募集资金总额为 500,000,000.00 元，扣除承销费 500,000.00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499,500,000.00 元。

截至 2020 年 1 月 23 日，“20 泛控 01”实际募集资金总额为 1,200,000,000.00 元，扣除承销费 1,200,000.00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1,198,800,000.00 元。

截至 2020 年 2 月 27 日，“20 泛控 02”实际募集资金总额为 400,000,000.00 元，扣除承销费 400,000.00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399,600,000.00 元。

截至 2020 年 4 月 29 日，“20 泛控 03”实际募集资金总额为 700,000,000.00 元，扣除承销费 700,000.00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699,300,000.00 元。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19 泛控 01”、“19 泛控 02”、“20 泛控 01”、“20 泛控 02”、“20 泛控 03”募集资金合计使用 3,346,650,000.00 元，募集资金余额为 0.00 元。

（四）2020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疫情防控债）（第一期）
（以下简称“20 泛海 01”）、2020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以下简称“20 泛海 02”）

根据 2020 年 2 月 24 日召开的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临时会议、2020 年 3 月 11 日召开的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以及 2020 年 3 月 12 日召开的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临时会议决

议，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函[2020]242 号文）核准，同意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含 20 亿元）的公司债券。

本次公司债券分两期发行。

截至 2020 年 6 月 19 日，“20 泛海 01”实际募集资金总额为 900,000,000.00 元，扣除承销费 1,800,000.00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898,200,000.00 元。

截至 2020 年 7 月 21 日，“20 泛海 02”实际募集资金总额为 600,000,000.00 元，扣除承销费 1,200,000.00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598,800,000.00 元。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20 泛海 01”、“20 泛海 02”募集资金合计使用 1,497,000,000.00 元，募集资金余额为 0.00 元。

（五）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

根据 2015 年 1 月 30 日召开的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2015 年 3 月 31 日召开的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临时会议、2015 年 4 月 16 日召开的公司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2015 年 10 月 9 日召开的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并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5]3113 号文《关于核准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同意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658,648,300 股新股。

截至 2016 年 1 月 13 日，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总数量为 638,888,888 股，发行价格为 9.00 元/股，实际募集资金总额为 5,749,999,992.00 元，扣除券商保荐承销费、审计费和股份登记费等

发行费用 53,392,192.79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5,696,607,799.21 元，其中：股本人民币 638,888,888.00 元，资本公积 5,057,718,911.21 元。上述发行的募集资金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信会师报字[2016]第 310008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 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合计使用 5,696,607,799.21 元，募集资金余额为 0.00 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1、16 泛控 01

2016 年 3 月，本公司和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及渤海银行天津分行签订了《账户及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该协议与深交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根据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单次或 12 个月以内累计从募集资金专户中支取的金额超过人民币 50,000 万元或募集资金净额的 20%时（以孰低为原则），本公司及渤海银行天津分行应当以书面形式通知中信建投，同时提供募集资金专户的支出清单。中信建投可以根据需要随时到开设募集资金专户的渤海银行天津分行查询募集资金专户资料。

2、16 泛控 02

2016 年 3 月，本公司和中信建投及渤海银行天津分行签订了《账户及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该协议与深交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根据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单次或 12 个月以内累计从募集资金专户中支取的金额超过人民币 50,000 万元或募集资金净额的 20% 时（以孰低为原则），本公司及渤海银行天津分行应当以书面形式通知中信建投，同时提供募集资金专户的支出清单。中信建投可以根据需要随时到开设募集资金专户的渤海银行天津分行查询募集资金专户资料。

3、18 海控 01

2018 年 9 月，本公司和中信建投及中信银行总行营业部签订了《账户及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该协议与深交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根据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单次或 12 个月以内累计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支取的金额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或募集资金净额的 20% 时（以孰低为原则），中信银行总行营业部应及时通知中信建投，同时提供募集资金专户的支出清单。中信建投可以根据需要随时到开设募集资金专户的中信银行北京中粮广场支行查询募集资金专户资料。

4、19 泛控 01

2019 年 6 月，本公司和中信建投及北京银行酒仙桥支行签订了《账户及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该协议与深交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根据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单次或 12 个月内累积募集资金

专项账户中支取的金额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或募集资金净额的 20% 时（以孰低为原则），北京银行酒仙桥支行应及时通知中信建投，同时提供募集资金专户的支出清单。中信建投可以根据需要随时到开设募集资金专户的北京银行酒仙桥支行查询募集资金专户资料。

5、19 泛控 02

2019 年 11 月，本公司和中信建投及民生银行北京分行签订了《账户及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该协议与深交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根据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单次或 12 个月内累积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支取的金额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或募集资金净额的 20% 时（以孰低为原则），民生银行北京分行应及时通知中信建投，同时提供募集资金专户的支出清单。中信建投可以根据需要随时到开设募集资金专户的民生银行北京分行查询募集资金专户资料。

6、20 泛控 01

2020 年 1 月，本公司和中信建投及北京银行酒仙桥支行签订了《账户及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该协议与深交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根据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单次或 12 个月内累积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支取的金额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或募集资金净额的 20% 时（以孰低为原则），北京银行酒仙桥支行应及时通知中信建投，同时提供募集资金专户的支出清单。中信建投可以根据需要随时到开设募集资金专户的北京银行酒仙桥支行查询募集资金专户资料。

7、20 泛控 02

2020 年 2 月，本公司和中信建投及北京银行酒仙桥支行签订了

《账户及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该协议与深交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根据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单次或 12 个月内累积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支取的金额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或募集资金净额的 20% 时（以孰低为原则），北京银行酒仙桥支行应及时通知中信建投，同时提供募集资金专户的支出清单。中信建投可以根据需要随时到开设募集资金专户的北京银行酒仙桥支行查询募集资金专户资料。

8、20 泛控 03

2020 年 4 月，本公司和中信建投及北京银行酒仙桥支行签订了《账户及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该协议与深交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根据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单次或 12 个月内累积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支取的金额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或募集资金净额的 20% 时（以孰低为原则），北京银行酒仙桥支行应及时通知中信建投，同时提供募集资金专户的支出清单。中信建投可以根据需要随时到开设募集资金专户的北京银行酒仙桥支行查询募集资金专户资料。

9、20 泛海 01

2020 年 6 月，本公司和中信建投及北京银行酒仙桥支行签订了《账户及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该协议与深交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根据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单次或 12 个月内累积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支取的金额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或募集资金净额的 20% 时（以孰低为原则），北京银行酒仙桥支行应及时通知中信建投，同时提供募集资金专户的支出清单。中信建投可以根据需要随时到开设募集资金专户的北京银行酒仙桥支行查询募集资金专户资料。

10、20 泛海 02

2020 年 7 月，本公司和中信建投及北京银行酒仙桥支行签订了《账户及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该协议与深交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根据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单次或 12 个月内累积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支取的金额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或募集资金净额的 20% 时（以孰低为原则），北京银行酒仙桥支行应及时通知中信建投，同时提供募集资金专户的支出清单。中信建投可以根据需要随时到开设募集资金专户的北京银行酒仙桥支行查询募集资金专户资料。

11、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

2016 年 1 月，本公司以及作为项目实施主体的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武汉中央商务区股份有限公司、泛海建设控股有限公司（原通海建设有限公司）与渤海银行天津分行和中信建投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该协议与深交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根据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公司、武汉中央商务区股份有限公司、泛海建设控股有限公司单次或 12 个月以内累计从募集资金专户中支取的金额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或达到发行募集资金净额的 10% 的（以孰低为原则），公司、武汉中央商务区股份有限公司、泛海建设控股有限公司应当以传真或电子邮件形式通知中信建投，同时提供募集资金专户的支出清单。中信建投可以根据需要随时到开设募集资金专户的渤海银行天津分行查询募集资金专户资料。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专户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号	截止日 原币余额	截止日 人民币余额	备注
北京银行酒仙桥支行	2000 0021180200007385004	1.23	1.23	
廊坊银行银河路支行	3130 7050000120103284687	0.00	0.00	
北京银行酒仙桥支行	20000021180200009321363	3.39	3.39	
北京银行酒仙桥支行	20000021180200012288192	0.01	0.01	
渤海银行华苑支行	2000646216000593	901.69	901.69	
渤海银行华苑支行	2000646216000117	5747.90	5747.90	
渤海银行华苑支行	2002818843000183	6796.70	6796.70	
渤海银行华苑支行	2001126053000117	0.00	0.00	
北京银行酒仙桥支行	20000021180200009328378	351.14	351.14	
北京银行酒仙桥支行	20000021180200012292030	0.00	0.00	
中信银行中粮广场支行	8110701013601430515	267.77	267.77	
民生银行北京正义路支行	631556806	9524.34	9524.34	
北京银行酒仙桥支行	20000021180200034097326	0.00	0.00	
合计		23,594.17	23,594.17	

注：上述专户中，账号 2000646216000117、2002818843000183、2001126053000117 为存放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专项账户；其余账户为公司发行债券募集资金的专项账户。上述账户余额均为募集资金结存利息收入。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及其情况

1、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的部分资金用于上海泛海国际公寓项目建设，该项目已于 2019 年 2 月出售给融创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9 年 1 月 22 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2、部分募集资金用于偿还银行借款，实现的效益体现为优化公

公司的财务结构，大大增强公司的短期偿债能力，同时为公司的未来业务发展提供稳定的中长期资金支持，使公司更有能力面对市场的各种挑战，保持主营业务持续稳定增长，并进一步扩大公司市场占有率，提高公司盈利能力和核心竞争能力。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不适用。

（四）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自 2015 年 1 月 30 日召开的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至 2016 年 1 月 31 日非公开发行完成期间，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 195,776.42 万元。

2016 年 2 月 4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195,776.42 万元置换了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195,776.42 万元。

（五）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六）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不适用。

（七）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不适用。

(八)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和去向

截至本报告期末，已到位的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已全部按照募集投向使用完毕；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已全部按照募集投向使用完毕。

(九)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不适用。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不适用。

(二)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原因

不适用。

(三) 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及其情况

不适用。

(四)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不适用。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不适用。

六、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1 年 8 月 27 日批准报出。

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21 年上半年）

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八月三十日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1 年上半年

编制单位：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810,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810,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 16 泛控 01、16 泛控 02										
武汉中心大厦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偿还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贷款 8 亿元	未变更	80,000	80,000	0	8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武汉泛海城市广场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偿还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贷款 8 亿元	未变更	80,000	80,000	0	8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泛海建设集团青岛有限	未变更	70,000	70,000	0	7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公司偿还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贷款 7 亿元											
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偿还华鑫国际信托有限公司贷款 4 亿元	未变更	40,000	40,000	0	4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武汉中央商务区股份有限公司偿还兴业国际信托有限公司贷款 8 亿	未变更	80,000	80,000	0	8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 18 海控 01											
归还公司债	未变更	400,000	400,000	0	40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 19 泛控 01											
归还公司债	未变更	55,000	55,000	0	55,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4. 19 泛控 02											
归还公司债	未变更	50,000	50,000	0	5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5. 20 泛控 01											
归还公司债	未变更	120,000	120,000	0	12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6. 20 泛控 02											
归还公司债	未变更	40,000	40,000	0	4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7. 20 泛控 03											
偿还金融机构借款	未变更	70,000	70,000	0	7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8. 20 泛海 01											

10% 用于疫情防控相关, 90% 用于偿还有息债务	未变更	90,000	90,000	0	9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9. 20 泛海 02										
10% 用于疫情防控相关, 90% 用于偿还有息债务	未变更	60,000	60,000	0	6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10. 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										
武汉中央商务区股份有限公司偿还陆家嘴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7.50 亿	未变更	75,000	75,000	0	75,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武汉泛海国际居住区桂海园项目	未变更	150,000	150,000	0	150,000	100.00%	2016 年 6 月	2,723.09	是	否
上海泛海国际公寓项目	未变更	350,000	350,000	0	350,000	100.00%	2020 年 6 月	0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810,000	1,810,000	0	1,81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合计		1,810,000	1,810,000	0	1,81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归还公司债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	不适用									

地点变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自 2015 年 1 月 30 日召开的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至 2016 年 1 月 31 日非公开发行完成期间，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 195,776.42 万元。2016 年 2 月 4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195,776.42 万元置换了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195,776.42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报告期末，已到位的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已全部按照募集投向使用完毕。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